

# 臺北市政府廉政透明委員會第33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8日13時30分

主席：柯文哲市長（兼召集人）

出席人員：張郁慧委員、袁秀慧委員、林焯宏委員、吳杰成委員、林伊雯委員、林佳欣委員、洪淑宜委員、許峻鳴委員、郭彥良委員、黃漢誠委員、葉智文委員、劉立仁委員、蔡嘉恩委員、鄭佳邦委員、鄭惠如委員。

列席人員：人事處李花書副處長、主計處崔培均副處長、政風處蘇志峯副處長、財政局胡曉嵐副局長、財政局朱大成科長、財政局賴順釗科長、捷運局魏國華副總工程司、捷運局林萬融課長、殯葬處陳冠伶處長等（詳簽到表）。

紀錄：曾少筠

## 壹、本會前次會議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執行情形

一、案號10102701：數位智慧政府、創新廉能治理—本府稽查業務e化執行情形報告—以公安聯合稽查為例。

裁示事項：洽悉。

二、案號10102703：本府辦理校園深耕廉能教育宣導工作執行情形報告。

裁示事項：洽悉。

三、案號11022201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「重要防疫物資管理機制預防作為」安心防疫—清理戰場／物資透明／預警制度。

裁示事項：洽悉。

四、案號11022202：臺北馬拉松活動路跑活動個資外洩爭議報告。

裁示事項：解除列管。

- 五、案號11022203：臨時動議－請政風處整理自陳水扁市長迄今，各任市長任內發生貪腐事件列表供參。  
裁示事項：解除列管。

## 貳、報告案

- 一、本府各機關經管被占用市有不動產收回案件專案清查辦理情形說明，報請公鑒。  
決議事項：規則要確實執行，定期清查列管，餘洽悉。
- 二、本府捷運工程局辦理「捷運聯開房屋租售業務E化廉政策進作為」，報請公鑒。  
決議事項：洽悉。
- 三、本府近期媒體披露之社會矚目案件說明，報請公鑒。
- (一) 本府勞動局陳信瑜局長疑涉行政不中立等案調查報告。  
決議事項：洽悉。
- (二) 本市殯葬管理處副處長涉嫌貪瀆不法案件說明。  
決議事項：  
1、員工生活有違常情形應多加注意並適當管理。  
2、外界有質疑，就要徹底處理。

## 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關於公有不動產應確實登錄於財產管理系統，並明訂系統之管理、稽查機關及後續處理等措施之責任歸屬，請財政局安排市長室會議報告，列管2週。

散會（14時55分）